

法律學系八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臨時系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九十年三月廿八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一時四十五分至二時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暨社會科學院第一會議室

會議主席：廖義男系主任

出席：黃茂榮教授、李鴻禧教授、邱聯恭教授、王泰銓教授、林山田教授、  
劉宗榮教授、余雪明教授、林子儀教授、葉俊榮教授、羅昌發教授、  
朱柏松教授、蔡明誠教授、謝銘洋教授、詹森林教授、葛克昌教授、  
王泰升教授、李茂生教授、柯 菊副教授、林群弼副教授、  
林明鏘副教授、王文宇副教授、蔡茂寅副教授、顏厥安副教授、  
陳聰富副教授、陳忠五助理教授、曾宛如助理教授、陳妙芬助理教授、  
許士宦助理教授、林鈺雄助理教授

請假：蔡墩銘教授、林文雄教授、黃宗樂教授、陳志龍教授、  
許宗力教授（出國）、黃榮堅教授

迴避：駱永家教授

記錄：沈靜萍助教

【討論事項】

第一案：駱 OO 教授改聘為兼任教授案（提案人：系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。

【臨時動議】

（散會）